

天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达到 1%的公告

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、董事长袁雄贵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天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6月30日收到袁雄贵先生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减持达到1%的告知函》，截至2022年6月30日，袁雄贵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已达到1%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大股东及董监高在股份减持达到1%时，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。并根据相关规定，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，无需预先披露其减持计划。现将本次减持股份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达到1%的情况

1.基本情况	
信息披露义务人	袁雄贵
住所	广州市天河区*****
权益变动时间	2022年6月28日、30日

股票简称	天舟文化	股票代码	300148	
变动类型 (可多选)	增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一致行动人	有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	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
2.本次权益变动情况				
股份种类(A股、B股等)	增持/减持股数(万股)		增持/减持比例(%)	
A股	13,135,856		1.57	
合计	13,135,856		1.57	
本次权益变动方式(可多选)	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协议转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	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间接方式转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	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执行法院裁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	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继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	赠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表决权让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	其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
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	不适用			
3. 本次变动前后,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				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合计持有股份	79,746,357	9.55	66,610,501	7.97
其中: 无限售条件股份	79,746,357	9.55	66,610,501	7.97
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4. 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				
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、意向、计划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	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	
5.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				
按照《证券法》第六十三条的规定, 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	
6.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(不适用)				
7. 30%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(不适用)				

8.备查文件
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
2.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
3. 律师的书面意见
4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未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）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，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；

2、本次股份减持系袁雄贵先生正常减持行为，不存在对本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；

3、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情况，将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等的规定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袁雄贵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达到1%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六月三十日